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大台南不動產建築公會
收文字號第0033號
日期：115. 1. 27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　函

請以掛號郵寄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劉倍瑜
電話：06-6322231#6942
電子信箱：rruby1023@mail.tainan.gov.tw

71084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349 號 16 樓之 2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1501794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鑑於近期大樓建案施工期間火災意外頻傳，請各公會督促所屬會員加強施工現場防火安全管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建築法第63條「建築物施工場所，應有維護安全、防範危險及預防火災之適當設備或措施」，請承造人應落實工地管理，保障施工中人員安全及避免財產損失，在建築工地施工時，請落實施工人員安全注意事項，確實管理人員、物品，以確保建築工地施工順利、安全。

二、請注意空氣乾燥情形，加強電銲作業施工安全，並嚴禁煙火，以維公共安全。

訂

正本：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二處、臺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(永華)

線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局長陳世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